

重庆市人民政府

关于綦江区部分镇街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

渝府〔2019〕42号

綦江区人民政府：

你区《关于部分街镇行政区划调整的请示》（綦江府文〔2019〕86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撤销新盛镇，设立新盛街道。调整后，新盛街道管辖范围为原新盛镇行政区域，街道办事处驻新正社区龙源街8号（原新盛镇镇政府驻地）。

二、同意调整文龙街道管辖范围，增设通惠街道。调整后，文龙街道与通惠街道界线总体呈南北走向，北起新盛街道与原文龙街道天桥社区、共同村交界处，向南沿共同村与天桥社区、九龙社区、核桃湾社区、文龙社区界线至綦新公路，沿綦新公路、原綦隆公路跨綦万高速公路至长石中路，沿长石中路、通惠大道、长石西路至惠滨一路，接人行步道至通惠河，沿通惠河、双龙路、孟家院互通（沱湾方向）、綦江火车站货场西侧外墙、虹桥路至綦江河结束。界线以东为通惠街道，以西为文龙街道。

（一）文龙街道。调整后，辖金钗村、白庙村、红旗村、春灯村、东五村、松榜村、太公村等7个村和长生沟社区、代家岗社区、核桃湾社区、杨家湾社区、菜坝社区、孟家院社区、石佛岗社区、文龙社区、天桥社区、沙溪社区、九龙社区、双龙社区、回龙湾社区等13个社区。街道办事处驻双龙社区长生路10号（原址）。

（二）通惠街道。辖共同村、亭和村、柏林村、思南村、桥坝村、玉龙村、三桥村等7个村和联惠社区、通惠社区、新兴社区、浸水社区、登瀛社区、新街子社区等6个社区。街道办事处驻新兴社区登瀛大道5号。

三、行政区划调整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遵守政治纪律、组织人事纪律、财经纪律、机构编制纪律和工作纪律等，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，做好干部群众的工作，切实维护社会稳定。

调整后，綦江区辖7个街道、24个镇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
2019年12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